

## 赛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购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 17,027.5 万元收购金宇实业 49%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一、交易概述

2012 年 8 月 6 日，赛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赛轮股份”）与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宇轮胎集团”）、丁锋、延惠峰、常咸旭、刘建林等五名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宇实业”）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金宇轮胎集团等五名股东拟将其持有的金宇实业合计 49%的股权受让予赛轮股份，赛轮股份同意受让该等股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金宇实业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22,132.88 万元，评估后的净资产为 34,750 万元。交易双方以金宇实业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作价基础，并根据已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相关内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总价款为 17,027.5 万元。

2012 年 7 月 9 日，赛轮股份与金宇实业及金宇轮胎集团等五名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就股权收购及转让等内容进行了约定，该协议已经赛轮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一）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2,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2,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延惠峰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东营市广饶县经济开发区广兴路 9 号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5 日

公司股东：延惠峰占 65%；常咸旭占 35%

经营范围：机动车内外胎和实心胎、子午线轮胎、密炼胶、复合胶及各种橡胶、材料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生产经营）。

## （二）4 名自然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1	丁 锋	男	中国	山东省广饶县大王镇
2	延惠峰	男	中国	山东省广饶县大王镇
3	常咸旭	男	中国	山东省广饶县大王镇
4	刘建林	男	中国	山东省广饶县大王镇

上述交易对方与赛轮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赛轮股份达成此项交易，将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概况

公司名称：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延万华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7 日

公司住所：东营市广饶县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轮胎、力车胎及其配件、橡胶原辅材料、橡胶机械、模具、轮胎橡胶制品生产、销售；胶管生产、销售；轮胎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及转让；广告、设计制作；房屋租赁；经核准的自营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凭批准证书经营）

## （二）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金宇轮胎集团	17,200	95.55%
2	丁 锋	500	2.77%
3	延惠峰	100	0.56%
4	常咸旭	100	0.56%
5	刘建林	100	0.56%
合 计		18,000	100.00%

## （三）交易标的的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的股权是指金宇轮胎集团等五名股东持有的金宇实业 882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9%。具体转让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原持股比例	本次转让比例
1	金宇轮胎集团	95.55%	44.55%
2	丁 锋	2.77%	2.77%
3	延惠峰	0.56%	0.56%
4	常咸旭	0.56%	0.56%
5	刘建林	0.56%	0.56%
合 计		100.00%	49.00%

## （四）审计情况

根据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出具的（2012）汇所审字第 3-099 号《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金宇实业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1 年度/12 月 31 日	189,355.31	171,560.68	17,794.64	177,505.49	2,048.40
2012 年 1-6 月 /6 月 30 日	219,376.38	197,243.50	22,132.88	106,115.56	4,338.24

## （五）评估情况

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2）第 27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成本法评估，金宇实业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8,614.47 万元；经收益法评估，金宇实业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4,750 万元。

考虑到收益法评估是以金宇实业公司预期未来能够获取利润为基础，不仅包含有形资产所能带来的收益，同时包含了该公司存在的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如管理经验、销售渠道等）所能带来的收益。而成本法只是简单的资产加总，忽略了不可确指无形资产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增值。根据本项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

体情况，经综合分析，评估人员确定以收益法评估结果 34,750 万元作为本次以股权转让为目的的评估结果更为合理。评估结果汇总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资产总额	219,376.38			
负债总额	197,243.50			
净资产	22,132.88	34,750.00	12,617.12	57.01

### 企业价值收益法评估简介

#### 1、收益法简介及适用的前提条件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所谓收益现值，是指企业在未来特定时期内的预期收益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算成当前价值（简称折现）的总金额。

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资产的购买者为购买资产而愿意支付的货币量不会超过该项资产未来所能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

收益法的适用前提条件为：

- ①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
- ②产权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是能用货币来衡量的。

#### 2、收益法计算公式及各项参数

①收益法的计算公式：

$$P = \text{未来收益期内各期收益的现值之和} + \text{溢余资产}$$

$$= \sum_{i=1}^n \frac{F_i}{(1+r)^i} + Y$$

其中：P—评估值（折现值）

r—所选取的折现率

n—收益年期

Fi—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当收益年限无限时，n 为无穷大；当收益期有限时，Fn 中包括期末资产剩余净额。

Y—溢余资产

从公式中可见，影响收益现值的三大参数为：

收益期限 n； 逐年预期收益额 Fi； 折现率 r

②预测期

企业的收益期限可分为无限期和有限期两种。理论上说，收益期限的差异只是计算方式的不同，所得到的评估结果应该是相同的。由于企业收益并非等额年金以及资产余值估计数的影响，用有限期计算或无限期计算的结果会略有差异。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实业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7 日，为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为自 2008 年 3 月 7 日至 2058 年 3 月 6 日。考虑到该行业没有特殊性，到营业期限可以申请延续，因此本次收益期按照无限期计算。当进行无限年期预测时，期末剩余资产价值可忽略不计。

一般地，将预测的时间分为两个阶段，详细的预测期和后续期。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本次评估目的，对 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采用详细预测，因此我们假定 2017 年以后年度委估企业的经营业绩将基本稳定在预测期 2017 年的水平。

### ③收益法计算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扣减有息负债从而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企业整体价值按下列公式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股东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

其中：营业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P = \sum_{i=1}^n \frac{F_i}{(1+r)^i}$$

式中：P 为营业性资产价值；

r 为折现率；

i 为预测年度；

F<sub>i</sub> 为第 i 年净现金流量；

F<sub>n</sub> 为第 n 年终值；

n 为预测第末年。

### ④净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的收益类型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后）  
-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⑤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公式如下：

$$WACC=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1-t) \times W_d$$

其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K_d$ ：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_e$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d$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公司所得税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_L \times MRP + r_c$$

其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_L$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MRP：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⑥溢余资产及非经营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评估未包括的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效益的资产。溢于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价值视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金宇实业公司在广饶开发区现有厂区内约有122.6亩土地空置，计划用于二期产能扩建项目。本次评估将上述空置土地按照成本法评估结果、作为溢余资产加回。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签约各方

甲方：金宇轮胎集团、丁锋、延惠峰、常咸旭、刘建林

乙方：赛轮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转让价款支付**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支付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51%，乙方向甲方各转让方按比例支付；自本协议项下金宇实业49%的股份业已完成过户至乙方名下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各股东分别付清余款。

## **(三) 债权债务处置**

1、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协议生效后，乙方按照其受让的股份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本协议股份转让办理完过户手续后，乙方依法享有金宇实业股东的全部法定权利。

2、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因本次转让前金宇轮胎集团为金宇实业控股股东，对于：(1) 上述《评估报告书》中未列明的金宇实业应承担的相关债务；(2) 基于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存在的事实，使金宇实业因任何行为、过失或违约而产生的任何违约责任、过失责任、违法责任或其他第三方责任；(3) 基于本次股份转让前存在的事实使金宇实业因诉讼、仲裁而导致赔偿责任；(4) 基于本次股份转让前存在的事实使金宇实业因行政处罚而导致处罚责任；(5) 本次股份转让前因金宇实业签署的担保合同导致保证义务而承担保证责任；(6) 其它一切基于本次股份转让前存在的事实而导致金宇实业应承担的相关债务，金宇实业因上述事由应承担的责任和债务均由甲方承担，金宇实业及乙方因上述事由受到的经济利益损失，均由金宇轮胎集团负责补偿。

3、甲乙双方确认，《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至本协议股份转让完成日金宇实业的经营盈亏，由金宇实业承担，不影响本协议股份转让的定价。

## **(四) 股权转让的实施**

1、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自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应及时备齐相关文件，由金宇实业协助完成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

2、上述相关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即视为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完成。

3、因本协议项下股份转让发生的税费由甲乙双方各自依法承担。

## **(五) 保证及承诺**

1、甲方保证其合法持有金宇实业49%的股权，对应该等股权的股东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并且保证所转让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

2、甲方保证其持有的金宇实业49%的股权为依法可以转让的股权，并且保证所转让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

3、甲方承诺，除已披露并向乙方声明的债务之外，金宇实业不存在任何其他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因知识产权、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人身权、产品质量等方面的侵权之债，亦不存在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问题。

#### **(六) 违约责任**

1、本协议正式生效后，各方应积极履行有关义务，任何违反本协议规定及保证条款的行为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之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延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应按日万分之二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

#### **(七) 法律适用与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签约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协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金宇实业所在地有管辖权之人民法院管辖。

#### **(八) 签署及生效**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签约各方协商解决，如经协商达成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金宇实业是一家专门从事半钢子午胎产品生产经营的企业，目前的年生产能力超过 1000 万条，近年来，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已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赛轮股份此次收购金宇实业 49% 的股权，除了能够获得投资收益外，还可以通过学习金宇实业的优势管理方法及理念，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半钢子午胎项目的管理能力和效率，从而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赛轮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金宇实业《审计报告》
- 3、金宇实业《资产评估报告书》
- 4、《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赛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6 日



---

#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

信资评报字（2012）第 277 号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

## 目 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	2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	4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 .....	6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产权持有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	6
二、评估目的 .....	9
三、评估对象、范围及其基本情况 .....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19
五、评估基准日 .....	19
六、评估依据 .....	19
七、评估方法 .....	20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	32
九、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	33
十、评估结论 .....	35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35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39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	40
<b>备查文件</b>	
一、经济行为依据 .....	41
二、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2
三、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一期审计报告 .....	43
四、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2010 年度会计报表 .....	44
五、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权证 .....	53
六、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车辆行驶证 .....	53
七、委托方和资产占有方承诺函（原件） .....	53
八、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	55
九、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56
十、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	57
十一、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	53
十二、参加本评估项目的人员资格证书 .....	53
十三、业务约定书 .....	59

##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本声明系信资评报字[2012]第 27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我们接受委托，遵循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恪守资产评估准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评估。我们谨就本项评估声明如下：

1、我们在本评估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客观的。本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和结论是我们在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基础上形成的，我们没有受到他人的影响和制约。我们对评估结论的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3、我们按委托方指定的评估对象和范围进行了评估，委估资产和负债的详细清单由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提供，并经其签章确认。我们对可能属于评估范围内的其他资产给予了应有的关注，我们敬请有关当事方高度注意交易对象、范围与评估对象、范围的一致性。

4、我们与被评估资产在过去、现时和将来都没有利益关系。我们与有关当事方及相关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关系和偏见。

5、我们执行本项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委估资产所具有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自己的专业意见，我们不会为当事人的决策承担责任。我们敬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评估结论仅在本报告载明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并且不应该被认为是委估资产在市场上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我们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有关权属资料进行了例行查验，但是我们仅对委估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7、我们对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观质量和使用、保养状况，

未触及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位，我们未受委托对它们的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方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8、我们对委估资产价值所做的分析、判断受本报告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的约束，评估结论仅在这些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为了合理地正确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敬请评估报告使用者密切关注本报告的“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9、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本评估公司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

## 摘 要

信资评报字[2012]第 277 号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和合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而涉及的该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对委估资产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评估对象和范围：本项评估对象为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详见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账面净资产为 22,132.88 万元。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6 月 30 日

评估目的：股权转让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评估结果取用收益法的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4,750 万元（大写：叁亿肆仟柒佰伍拾万元整）。

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	D=C-B	E=D/B
流动资产	94,158.35	94,187.16			
固定资产	110,611.92	110,611.92			
其中：建筑物	22,109.18	22,109.18			
设备	88,502.74	88,502.74			
在建工程	2,033.60	2,033.60			
无形资产净额	4,995.96	4,995.96			
长期待摊费用	7,547.74	7,54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1	0.00			
资产总计	219,376.38	219,376.38			
流动负债	175,958.66	175,958.66			
长期负债	21,284.84	21,284.84			
负债总计	197,243.50	197,243.50			
净资产	22,132.88	22,132.88	34,750.00	12,617.12	57.01

本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2 年 8 月 6 日，评估结果的有效使用日期至 2013 年 6 月 29 日止。

为了正确使用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密切关注本报告中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及“特别事项说明”。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

信资评报字（2012）第 277 号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态度，履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了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收益法，对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实业公司”）拟股权转让而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

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对委估资产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产权持有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委托方（即被评估单位）：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东营市广饶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延万华

注册资本： 壹亿捌仟万元

实收资本： 壹亿捌仟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轮胎、力车胎及其配件、橡胶原辅材料、橡胶机械、模具、轮胎橡胶制品生产、销售；胶管生产、销售；轮胎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及转让；广告、设计制作；房屋租赁；经核准的自营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事项涉及法律法规需报批的，凭

批准证书经营)

**营业期限：** 2008年3月7日至2058年3月5日

金宇实业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由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丁锋、延惠峰、常咸旭和刘建林共同出资设立，出资金额及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2,200.00	73.34
丁锋	500.00	16.67
延惠峰	100.00	3.33
常咸旭	100.00	3.33
刘建林	100.00	3.33
合计	3,000.00	100%

2010年6月，股东-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对金宇实业公司增资15,000万元，增资后金宇实业公司的出资金额及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17,200.00	95.55
丁锋	500.00	2.77
延惠峰	100.00	0.56
常咸旭	100.00	0.56
刘建林	100.00	0.56
合计	18,000.00	100%

2010年8月，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宇实业公司95.55%的股份转让给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原金宇轮胎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金宇实业公司的股权比例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17,200.00	95.55
丁锋	500.00	2.77
延惠峰	100.00	0.56
常咸旭	100.00	0.56
刘建林	100.00	0.56
合计	18,000.00	100%

金宇实业公司于2009年7月投产，主要生产和销售半钢子午线轮胎，2010年5月日产能达到10,000条/天，2011年3月日产能达到20,000条/天，2012年2月日产能达到35,000条/天，员工数量约2630人。



金宇实业公司通过了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国际性认证，金宇实业公司产品通过了国家 CCC、美国交通部 DOT、欧洲经济委员会 ECE、巴西 INMETRO、尼日利亚 SONCAP、印尼 SNI、印度 BIS 等国内外产品认证。

目前金宇实业公司轮胎产品80%以上出口，出口到东南亚、美国、英国、德国、巴西等多个国家。

金宇实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税务机关隶属于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税务局，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增值税 17%、城市建设维护税 5%、教育费附加 3%、所得税 25%。

金宇实业公司近年来的资产结构及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5,260.42	82,168.45	189,355.31	219,376.38
负债	2,181.32	64,292.30	171,560.68	197,243.50
净资产	3,079.10	17,876.15	17,794.64	22,132.88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5.59	24,908.84	177,505.49	106,115.58
减：营业成本	5.59	22,594.03	158,284.77	88,840.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0.86
营业费用	-	796.22	5,226.78	3,491.79
管理费用	0.31	900.96	3,516.95	2,725.36
财务费用	-0.03	847.53	7,630.31	5,272.55
资产减值损失	-	50.14	7.64	97.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0.28	-280.04	2,839.04	5,686.75
加：营业外收入	-	81.14	82.16	131.33
减：营业外支出	-	4.05	21.37	25.51
三、利润总额	-0.28	-202.95	2,899.83	5,792.57
减：所得税	-	-	851.43	1,454.33
四、净利润	-0.28	-202.95	2,048.40	4,338.24

以上 2009-2010 年数据摘自被评估单位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2011 年及评估基准日数据摘自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 （二）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限制为：

委托方；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对象。

## 二、评估目的

本项评估的目的是股权转让。

因赛轮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本次评估即为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 三、评估对象、范围及其基本情况

### 1、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项评估对象为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具体评估对象包括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其他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与委托评估时确定的资产范围一致。

评估前总资产账面值 2,193,763,809.82 元，其中流动资产 941,583,509.08 元，非流动资产 1,252,180,300.74 元；总负债 1,972,435,045.45 元，其中流

动负债 1,759,586,623.45 元，非流动负债 212,848,422.00 元；净资产 221,328,764.37 元。

委托评估的资产基本为正常使用中的资产。

## 2、委估资产基本情况

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941,583,509.08 元，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和存货。

货币资金账面值 386,588,886.71 元，其中现金 167,712.76 元，银行存款 158,322,706.41 元，银行存款共有 34 个人民币帐户，12 个美元账户，4 个欧元账户和 1 个日元账户，其他货币资金 228,098,467.54 元，主要为金宇实业公司存于银行的信用证保证金、银承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账面值为 3,900,000.00 元，主要系应收各购货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面值为 126,740,892.11 元，坏账准备 674,320.51 元，应收账款净值 126,066,571.60 元，共有明细 95 笔，主要系应收 EVERGREEN TIRE (HONGKONG) COMPANY LIMITE、哈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货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值 95,581,818.37 元，坏账准备账面值 477,909.09 元，其他应收款净值 95,103,909.28 元，共有 4 户明细，主要系预付的材料款及员工业务周转金等。

预付账款账面值为 40,753,961.52 元，共有明细 162 笔，主要系预付各单位的工程款、设备费、电费等。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在库低值易耗品等 5 大类，存货账面值 289,170,179.97 元。

其中：原材料 91,622,896.72 元，系山东金宇公司外购的天然胶、合成胶、炭黑等生产轮胎所必需的原料、辅助材料等；

产成品 120,984,491.97 元，发出商品 49,458,116.27 元，系山东金宇公

司生产的各种规格及各种品牌的轮胎；

在产品 11,348,466.51 元，主要为未完工的轮胎；

在库低值易耗品 15,756,208.50 元，主要为轮胎存放架、胎面台车等为生产服务的存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金宇实业公司账面低值易耗品的原值共 40,000,494.23 元，由于金宇实业公司于 2011 年初启用的 U9 系统未能及时区分在库低值和在用低值，因此在金宇实业公司账面显示的在用低值易耗品为 24,244,285.73 元（该数字主要为 2010 年底的账面在用低值易耗品金额），在库低值易耗品为 15,756,208.50 元。金宇实业公司经过对各车间及仓库的清查，发现实际在用低值易耗品和在库低值易耗品的数量与上述数据有一定差异，具体如下：

#### （1）在库低值易耗品

序号	仓库名	金额	使用情况
1	I T 设备库	42,951.14	在库
2	备件仓库	28,977.58	在库
3	工装器具仓库	596,370.13	在库
4	后勤器具库	2,142,279.95	在库
5	设备二科备件仓库	55.47	在库
6	生产工装器具库	2,323,115.82	在库
7	明细账与总账差异	-1,572.41	
合计		5,132,177.68	

#### （2）已领用低值易耗品

序号	仓库名	金额	使用情况
1	财务科器具库	1,840.00	已领用
2	产品实验室工装器具库	416,972.19	已领用
3	成品仓储科生产工装器具库	15,320,928.34	已领用
4	动力科工装器具库	39,869.7	已领用
5	行政科器具库	98,420.31	已领用
6	品质技术部工装器具库	18,267.27	已领用
7	设备二科工装器具库	64,523.74	已领用
8	设备三工装器具库	34,048.52	已领用
9	设备四科工装器具库	70,524.59	已领用
10	设备一科工装器具库	34,411.61	已领用
11	生产二科工装器具库	4,907,646.58	已领用
12	生产管理部工装器具库	531.6	已领用
13	生产三科工装器具库	2,413,270.80	已领用

14	生产四科工装器具库	5,615,924.60	已领用
15	生产五科工装器具库	4,218,939.07	已领用
16	生产一科工装器具库	1,488,275.88	已领用
17	质量检查科工装器具库	123,921.75	已领用
合计		34,868,316.55	

委估的房屋建筑物位于山东省广饶县，账面原值 226,139,829.43 元，账面净值 221,091,800.37 元，为房屋 12 项和构筑物 10 项。其中：房屋建筑物的账面原值 201,127,400.92 元，账面净值 196,515,961.35 元，计 12 项，主要为车间、成品库、宿舍楼等；构筑物的账面原值 25,012,428.51 元，账面净值 24,575,839.02 元，计 10 项，主要为围墙、道路工程等。

建筑物及对应的土地见下表：

序号	明细表	建筑物权证	地上建筑物	房屋面积 m <sup>2</sup>	土地使用权证号	坐落	土地性质	土地面积 m <sup>2</sup>	拟采用的评估方法	备注
1	表 5-1-1 中第 1 项至第 10 项	东营市房权证广饶县字第广饶 20110996-20110998 号	大门及警卫室等	164,446.22	广 国 用 (2011) 第 069 号	广饶经济开发区	工业出让	369,188.51	房地分估，房屋成本法，土地市场法	土地面积中有证面积 300,067 平方米
2	表 5-1-1 中第 11 项		3 号成品库	10,206.20						
3	表 5-1-1 中第 12 项		同和小区	30,115.19		广饶经济开发区	住宅出让		安居房，按成本法评估房地合一	土地包含在固定资产评估中

固定资产—设备，其账面原值 945,793,719.93 元，账面净值 885,027,430.01 元，共计 1166 项。按其不同用途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三类。

(1) 机器设备账面原值 935,071,290.56 元，账面净值 876,361,870.56 元，共计 612 项，主要有从德国引进的密炼机、三复合挤出机、一次法成型机、从意大利引进的钢丝帘布压延生产线、从韩国和日本引进的两次法成型机、均匀性试验机以及国产硫化机、炼胶机、胎面/胎侧联动线、动力系统设备、供电设备等。目前主要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的性能可靠，质量稳定，运行状况良好。

(2) 运输设备账面原值 635,185.00 元，账面净值 481,693.26 元，计 1 辆普瑞维亚面包车，该车证照齐全，行驶正常。

(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账面原值 10,087,244.37 元，账面净值 8,183,866.19 元，共计 553 项，主要有扫描枪、条码网络系统以及电脑、空调、复印机等。

在建工程-土建的账面值 16,015,173.98 元，共计 20 项。为企业在建的绿化工程、道路工程等各项工程项目。在建工程-设备安装账面值 4,320,814.86 元，共计 23 项。主要为半制品成型工序数字化管控系统、金宇半钢工厂信息管理系统等在建的工程和系统。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值为 47,635,257.88 元，为企业现厂区土地使用权的费用，其中有土地证的面积 300,067 平方米，对应的土地取得费用为 44,413,004.50 元；无证土地面积 69,121.51 平方米，对应取得费用为 4,593,720 元。有证土地与无证土地相邻，其情况及账面值如下：

第一，有证土地，广国用（2011）第 069 号，土地使用人为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座落于广饶县经济开发区，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终止日期为 2060 年 4 月 26 日，土地面积为 300,067 平方米。账面原始发生额为 44,413,004.50 元，为购入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出让金、契税等。

第二，无证土地，面积 69,121.51 平方米，为企业与广饶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08 年 7 月签定的土地使用协议取得，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土地费用为 4,593,720 元。

地块四至如下：东至现河采油厂，南至广兴路，西至西相村土地，北至于王村土地。

土地面积合计为 369,188.51 平方米。

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值为 2,324,350.32 元，主要系待摊的财务软件、生产排程软件等，目前这些软件均在有效使用中。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值 75,477,415.92 元，系企业摊销的外购轮胎硫化用模具费。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 288,057.40 元，系根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所得税递延款项。

负债账面金额 1,972,435,045.45 元，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

短期借款账面值 690,357,550.26 元，主要系金宇实业公司向各银行借贷的一般借款和贸易融资借款。具体如下：

### (1) 一般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发生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	币种	账面值
1	农村合作银行大王支行	2011.08.14	2012.08.13	9.8400	人民币	8,000,000.00
2	恒丰银行东营分行	2011.07.12	2012.07.12	9.1840	人民币	50,000,000.00
3	浦发银行东营分行	2012.3.20	2013.3.20	7.5440	人民币	30,000,000.00
4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	2011.08.16	2012.08.16	7.2160	人民币	20,000,000.00
5	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2011.08.26	2012.08.25	7.2160	人民币	54,000,000.00
6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1.10.21	2012.10.21	7.5440	人民币	50,000,000.00
7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12.01.09	2013.01.09	7.2160	人民币	30,000,000.00
8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12.2.21	2013.2.21	7.2160	人民币	30,000,000.00
9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12.05.31	2013.05.20	7.2160	人民币	15,000,000.00
10	深圳发展银行高新支行	2012.02.29	2012.08.29	6.5880	人民币	10,000,000.00
11	交行淄博分行	2012.03.21	2013.3.19	7.2160	人民币	20,000,000.00
12	东营招行	2012.03.09	2012.12.25	7.2160	人民币	20,000,000.00
13	北京银行济南分行	2012.05.23	2013.05.23	7.2160	人民币	30,000,000.00
14	华夏银行东营分行	2012.05.28	2013.05.28	7.5440	人民币	30,000,000.00
15	浙商银行济南分行	2012.06.21	2013.06.19	6.3100	人民币	30,000,000.00
16	中国进出口银行青岛分行	2012.06.29	2014.06.27	4.5100	人民币	150,000,000.00
合计						577,000,000.00

### (2) 融资租赁

明细户“山东东海石油装备租赁有限公司”金额 6,747,600.23 元，该款项系融资租赁的“二次成型机”的融资租赁费。

### (3) 贸易融资

编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	币种	外币金额	帐面价值
1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2.04.19	2012.07.18	4.465650	美元	3,382,848.00	21,396,175.32
2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2.04.11	2012.07.10	4.468650	美元	2,703,456.00	17,099,088.85

3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2.05.24	2012.08.22	4.466850	美元	2,316,081.60	14,648,984.51
4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2.05.22	2012.08.20	4.466850	美元	3,106,293.12	19,646,993.35
5	广饶工行	2012.03.26	2012.09.21	5.739900	美元	1,493,634.24	9,447,087.20
6	广饶工行	2012.05.18	2012.11.14	3.684900	美元	1,920,240.00	12,145,325.98
7	中信银行东营分行	2012.06.19	2012.09.17	3.967850	美元	1,933,041.60	12,226,294.82
合计							106,609,950.03

应付票据账面值为 364,700,000.00 元，系应付贝尔卡特（山东）钢帘线有限公司和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无息汇票。

应付账款账面值为 471,105,733.77 元，共有明细 250 项，主要系应付各供货单位的设备款、工程款和配件款等。

预收账款账面值为 34,020,896.92 元，共有明细 77 项，主要系预收 BLACK TIRE、黑龙江成功博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货款。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值为 22,096,740.88 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应付未付的职工工资。

应交税费账面金额-95,301,535.01 元，系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可抵扣的增值税以及应缴纳的房产税、土地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应付利息账面值 7,784,484.59 元，系计提的应付贸易融资借款利息及应付关联方-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 168,469,737.04 元，主要系应付的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的借款、应付的电费、蒸汽费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值 96,353,015.00 元，长期应付款账面值 212,848,422.00 元，系金宇实业公司融资租赁的成型机、包布机等设备的融资租赁费。

### 3、企业历史经营状况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金宇实业公司 2009-2011 年和评估基准日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5.59	24,908.84	177,505.49	106,115.58
减：营业成本	5.59	22,594.03	158,284.77	88,840.42
占营业收入比例	-	90.71%	89.17%	83.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0.86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营业费用	-	796.22	5,226.78	3,491.79
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0%	2.94%	3.29%
管理费用	0.31	900.96	3,516.95	2,725.36
占营业收入比例	5.55%	3.62%	1.98%	2.57%
财务费用	-0.03	847.53	7,630.31	5,272.55
占营业收入比例	-0.54%	3.40%	4.30%	4.97%
资产减值损失	-	50.14	7.64	97.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0.28	-280.04	2,839.04	5,686.75
加：营业外收入	-	81.14	82.16	131.33
减：营业外支出	-	4.05	21.37	25.51
三、利润总额	-0.28	-202.95	2,899.83	5,792.57
减：所得税	-	-	851.43	1,454.33
四、净利润	-0.28	-202.95	2,048.40	4,338.24

以上 2009-2010 年数据摘自被评估单位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2011 年及评估基准日数据摘自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

经营业绩分析如下：

(1)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依次为 177,505.49 万元、106,115.58 万元，主要为半钢子午线轮胎的销售收入，该公司目前生产的半钢子午线轮胎 80%以上出口销售。

(2)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营业成本依次为 158,284.77 万元、88,840.4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依次为 89.17%、83.72%，主要为半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制造成本，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丝帘线等原材料成本，以及人工成本、动力成本、折旧费等成本支出。

(3)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营业税金及附加依次为 0、0.86 万元，该公司缴纳增值税 17%，出口增值税退税率为 9%，营业税 5%，附加

税包括城建税 5%，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12 年 1-6 月缴纳的是营业税及其附加税。该公司轮胎大部分出口，且购置设备可抵扣的进项税额较大，目前尚不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

(4)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营业费用依次为 5,226.78、3,491.7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依次为 2.94%、3.29%，为运输费、包装材料费、港杂费、检验检疫费、工资、广告费等费用支出。

(5)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管理费用依次为 3,516.95 万元、2,725.3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依次为 1.98%、2.57%，主要包括工资、社会保险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和税费等费用支出。

(6)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财务费用依次为 7,630.31 万元、5,272.5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依次为 4.30%、4.97%，主要为利息支出、手续费和汇兑损益。

(7) 该公司 2011 年、2012 年 1-6 月净利润依次为 2,048.40 万元、4,338.24 万元，销售净利率依次为 1.15%、4.09%，净资产收益率为 11.51%、19.60%，盈利状况较好。

#### 4、企业未来经营分析

金宇实业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生产设备，拥有高效率、高素质的产品研发队伍，信息化程度较高，拥有诚实可靠、团结协作、勇于创新的销售团队。该公司的业务特点是坚持多元化发展，即国内销售、国外销售、配套、订牌同时发展，前期销售以出口、配套、订牌业务为主，同时大力推广自有品牌以提高其产品知名度，并逐步转化为以销售自有品牌为主，订牌业务为辅。

该公司投资购买了轮胎刚性试验机、滚动阻力试验机、噪音试验机，为产品研发、性能改进提供检测支持。

同时，为了更好适应欧洲标签法规的要求，该公司不断改进结构、配

方，选取轮胎送往欧洲相关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与国际知名品牌，如米其林、德国大陆、普利司通、韩泰、固特异等公司产品进行使用性能的测试对比，从中寻找差异，并推进持续改善。

目前，从该公司生产的产品所进行的主观评价和客观评价结果来看，已基本能满足市场绝大部分客户的需求：

- ①均匀性：85%的产品 RFV、LFV、CON 等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准；
- ②动平衡：PCR 90%的产品动平衡数值单边 20g 以下，LTR 85%的产品动平衡数值在 50g 以下；
- ③操控性：在与国际大品牌同类产品做的主观评价对比中，各项性能与米其林、固特异等差异较小，性能优异；
- ④舒适性：金宇产品噪音低，乘车感好，路面颠簸过滤能力强；
- ⑤安全性：金宇产品刹车距离短，转向精准，高速行驶时操控稳定性好。

该公司目前共有经销商 213 个，销售网络遍布全球 80 多个国家或地区，其中国内替换市场经销商 61 个，销售区域覆盖全国 32 个省市自治区，目前已建成形象店 10 余家，挂牌店 300 多家；国外市场经销商 152 个，销售区域覆盖 79 个国家或地区。

该公司目前半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达到 35,000 条/天，本次收益法评估按照年产 1,200 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进行收益预测，不考虑以后年度扩大产能带来的收益。

金宇实业公司生产的半钢子午线轮胎目前无偿使用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拥有的“金宇”、“JINYU”、“博路凯龙”、“BLACKLION”四个商标，且双方未就商标许可使用事宜签订书面合同。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和金宇实业公司为关联公司，为同一控制人。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本次收益法评估在以后的收益预测中，假设金宇、博路凯龙品牌每年的商标许可使用费为两个品牌年销售收入的 0.5%。

根据金宇实业公司 2012 年第 2 季度社保费缴纳票据，第 2 季度该公司缴纳社保人数为 407 人，但金宇实业公司员工数量合计约 2,630 人。本次评估按照 2,630 人、人均缴纳基数为 2,829 元/月计算该公司 2012 年 7-12 月企业应承担的社保费支出，即每月企业应承担员工社保费 212 万元。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报告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委估资产的市场价值。

所谓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理由为：

月末会计报表完整准确，便于资产清查；

尽可能接近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期。

本次评估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六、评估依据

##### （一）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发布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2、原国家国资局制定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

3、原国家国资局转发的《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

4、国资委《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

5、财政部《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

6、其他有关法规和规定。

##### （二）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 3、《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07]189号）；
- 4、《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 5、《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 6、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08]218号）；
- 7、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评协[2004]134号）；
- 8、财政部、中评协发布的其他相关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指南和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三）行为依据

- 1、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 2、赛轮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 （四）产权依据

- 1、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房地产权证；
- 3、车辆行驶证。

### （五）取价依据

- 1、2012年度全国资产评估价格信息；
- 2、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
- 3、机电产品等报价手册（2012年版）、网上价格查询；
- 4、委托方提供的2012年6月30日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 5、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
- 6、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 七、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所使用的方法可归纳为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

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同样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能够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条件是需要存在一个该类资产交易十分活跃的公开市场。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测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的现值来判断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任何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被评估资产的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因各种因素所造成的贬值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成本法的思路是任何一个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组建该项资产的现行成本。

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它们的独立存在说明不同的方法之间存在着差异。三种方法所评估的对象并不完全相同，三种方法所得到的结果也不会相同。某项资产选用何种或哪些方法进行评估取决于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市场条件、掌握的数据情况等等诸多因素，并且还受制于人们的价值观。

本项评估为企业整体价值评估，由于我国目前资本市场发展刚处于起步阶段，企业整体交易案例极少，可比因素收集极为困难，可比因素对于企业价值的影响难于衡量，因此本次评估排除了市场法而使用收益法和成本法同时评估。

考虑到收益法评估是以金宇实业公司预期未来能够获取利润为基础，不仅包含有形资产所能带来的收益，同时包含了该公司存在的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如管理经验、销售渠道等）所能带来的收益。而成本法只是简单的资产加总，忽略了不可确指无形资产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增值。根据本项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

法的评估结果。

## 企业价值成本法评估简介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的成本法，先前被称作为单项资产加总法等，最近又被称为资产基础法。这一方法的本质是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对委估企业所有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逐一按其公允价值评估后代数累加求得总值，并认为累加得出的总值就是企业整体的市场价值。资本市场的大量案例证明了在一定条件下，在一定的范围内，以加总的结果作为企业的交易价值是被市场所接受的。正确运用成本法评估企业价值的关键首先在于对每一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以其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贡献给出合理的评估值。

### （一）流动资产评估方法

流动资产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耗用的资产。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流动资产通常按其表现形态可分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股利(应收利润)、应收利息、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应收补贴款、存货、待摊费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 13 类，评估中根据不同流动资产的特性，选用不同的方法评估。本次委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等 3 个部分。

#### 1、货币资金的评估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货币资金一般按核实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该项资产评估现值。对现金进行盘点，倒推出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库存数作为评估值。对银行存款查阅相关对账单后按核实调整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外币账户按核实后的账面原币以评估基准日中国银行折算价折算成人民币评估。对其他货币资金，查阅相关入账凭

证确定评估值。

## 2、应收款项的评估

借助于历史资料和评估中调查了解的情况，通过核对明细账户，发询证函或执行替代程序对各项明细予以核实。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评估人员借助于历史资料 and 目前调查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符合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应予核销的、包括应计入损益的费用支出，或有明显迹象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评估。将各种情况计算结果汇总即得出全部应收款项的评估现值。

## 3、存货的评估

委估的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和在库低值易耗品。依据资产占有方提供的存货清单，我们核实了有关的购置发票和会计凭证，对存货进行了盘点，现场勘察了存货的仓储情况，了解了仓库的保管、内部控制制度。在此基础上，我们对委托评估的存货进行了评估。

### (1) 原材料

外购原材料的评估以现行市场售价为基础。按清查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购买价，再考虑合理的运杂费、损耗、验收整理入库费等合理费用后得出评估值。对于存在有毁损、锈蚀、超储呆滞情况的原材料，我们在充分考虑其经济性贬值和功能性贬值后确定其评估值。

本次评估，原材料的数量按清查核实后数量确认，评估单价按核实后的近期的市场购入价确认。

**评估公式：评估值=数量×评估单价**

### (2) 产成品、发出商品

产成品和发出商品的评估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根据产品市场销售情况的好坏决定是否加上适当的利润或是评估其低于成本：



产成品、发出商品的评估值= 产成品数量×账面单价×（1+成本净利率×（1-净利润折减率））

### （3）在产品

在产品的评估方法如下：

评估值=数量×[ 账面单价×（1+产成品增值率×完工程度）]

### （4）在库低值易耗品

本次评估将实际在用和在库的低值易耗品均纳入评估范围。对于在库低值易耗品按照基准日购置价乘上相应的数量确定评估值，在用的低值易耗品主要为轮胎存放架、胎面台车等价值量较大的存货，其可使用年限较长，在用低值易耗品按照购置价乘上相应的成新率以及实际数量确定评估值。

## （二）房屋建筑物的评估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与估价对象的现状，评估中的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

重置成本法即从建筑物的再建造费用或投资的角度来考虑，通过估算出建筑物在全新状态下的重置成本，再扣减各种损耗因素造成的贬值，最后得出建筑物的评估价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评估原值×成新率

### （1）评估原值的确定

评估原值=工程造价+综合费用+利息

其中：工程造价采用工程合同价为基础进行调整。企业以基建科和造价事务所组成招标小组，以设计图纸工程量为基础，计算工程定额价格，以此为合同价格，与建设单位签定闭口合同。若遇工程调整，根据联系单的工程量，签定补充合同。本次评估以单个建筑物的闭口合同价为基础，通过价格指数的调整，据以得出被评建筑物现时工程造价。

综合费用包括建设过程中的前期费用及管理费用，根据当地现行有关规定并结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按工程造价的一定比例确定；

利息按照现行的固定资产贷款利率标准计算，工期按照《全国统一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确定。

### （2）建筑面积的确定

持有《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其建筑面积按权证记载的确定，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建筑工程执照》房屋，其建筑面积按许可证或执照结合实地勘察后确定，构筑物的数量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评估申报表，经现场勘察核实后确定。

### （3）成新率的确定

计算公式：

**理论成新率 = (规定耐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规定耐用年限 × 100%**

**已使用年限 = 评估基准日 - 建筑物竣工日期**

规定耐用年限：按建设部颁布的《房地产估价规范》中规定的各类建筑物耐用年限标准，并对建筑物进行现场质量鉴定后，确定规定耐用年限。

打分法技术鉴定成新率的确定：

依据建设部有关房屋新旧程度的参考依据，评分标准，根据现场勘查技术鉴定，采用打分法确定成新率。

计算公式：

**鉴定成新率 = (结构打分 × 评分系数 + 装修打分 × 评分系数 + 设备打分 × 评分修正系数) × 100%**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根据以上两种方法测算结果分析判断后确定。

计算公式：

**成新率 = 理论成新率 × 0.5 + 鉴定成新率 × 0.5**

### （三）设备的评估

本次设备评估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其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由评估基准日时点的现行市场价格和运杂、安装调试费及其它合理费用组成，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除自制设备外，均为更新重置价，即：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 &= \text{重置现价} + \text{运杂、安装调试费} + \text{其它合理费用} \\ &= \text{重置现价} \times (1 + \text{运杂、安装费费率}) + \text{其它合理费用} \end{aligned}$$

根据国务院的决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一般纳税人购买的机器设备可以抵扣增值税。本项评估中有关重置全价均不包含增值税。

①国产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text{重置全价} = \text{重置现价} \times (1 + \text{运杂、安装费费率}) + \text{其它合理费用}$$

重置现价的确定一般采用直接法取得：

国产关键设备通过向生产制造厂询价；

国产一般设备，通过查阅《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全国资产评估价格信息》、《中国机电设备评估价格信息》以及参考近期设备合同等取得；对无法询价及查阅到价格的设备，参照类似设备的现行市价经调整估算确定。

运杂、安装费通常根据机械工业部[机械计（1995）1041 号文]1995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中，有关设备运杂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概算指标，并按设备类别予以确定。

其它合理费用：主要是指资金成本以及建设单位管理费用。对建设周期长、价值量大的设备，按建设周期及付款方法计算其资金成本；对建设周期较短，价值量小的设备，其资金成本一般不计。建设单位管理费按财基字【2002】394 号文规定，按建设总投资予以确定。

②进口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CIF 价+关税+外贸手续费+银行财务费+商检费+国内运输费+设备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其它合理费用

=CIF 价×(1+关税+外贸手续费率+银行财务费率+商检费率+国内运输费率+设备基础费率+安装调试费率)+其它合理费用

CIF 价的确定：通过向生产制造厂询价；或向相关设备进出口代理公司询价；或根据原设备合同价比较测算确定。

关税的确定：查询 2012 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确定；

银行财务费、外贸手续费、商检费等费率以及设备基础费率、设备安装费率则根据《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规定的费率确定；

国内运输费，结合设备的吨位、体积、运输里程等因素确定与 CIF 价的费率；

其它合理费用：主要是指资金成本以及建设单位管理费用。对建设周期长的设备，按合同的付款方式、不同期的贷款利率，计算其资金成本；建设单位管理费按财基字【2002】394 号文规定，按建设总投资予以确定。

## (2)成新率的确定

### ①重点、关键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重点、关键设备成新率按年限法（工作量法）和技术鉴定法综合判定。

计算公式：

综合成新率  $K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K1 \times \text{权重 } A + \text{技术鉴定成新率 } K2 \times (1 - \text{权重 } A)$

技术鉴定时，一般设备采用现场勘察法，凭经验作鉴定。

在现场勘察及技术鉴定的基础上，向设备操作维修人员了解设备的利用率、工作负荷、维护保养、故障率等情况，作为确定设备成新率的参考依据。

### ②一般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一般设备成新率直接采用年限法（工作量法）确定

计算公式：

年限法成新率  $K_1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尚可使用年限依据专业人员对设备的利用率、负荷、维护保养、原始制造质量、故障频率、环境条件诸因素确定。

③对车辆成新率的确定，严格按照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等六部委国经贸经[1997]456号文“关于发布《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国经贸经〔1998〕407号文“关于调整轻型载货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国经贸资源〔2000〕1202号文“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若干规定的通知”的精神，对行驶里程准确的，以观察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和工作量（行驶公里数）成新率加权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观察成新率} \times 40\%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30\% + \text{工作量法成新率} \times 30\%)$

#### （四）在建工程的评估

对于在建的土建、设备安装项目以正常费用加资金成本作为评估值。

#### （五）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根据本次评估的目的及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结合评估人员收集到的资料，由于委托评估的地块位于广饶县经济开发区内，周边土地成交案例较多，故本次评估中，以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市场比较法：市场比较法指在一定市场条件下，选择条件类似或使用价值相同若干土地交易实例，就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条件与委估房地产进行对照比较，并对交易土地加以修正，从而确定委估土地价格的方法。

基本公式：

$\text{委估土地评估值} = \text{交易实例土地价格} \times \text{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times \text{交易日期修正系数} \times \text{区域因素修正系数} \times \text{个别因素修正}$

无证土地以完全土地价值扣除土地出让金为评估值。

#### （六）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的评估

对于财务软件类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在原始购置价的基础上结合市场环境考虑一定程度的贬值，即：

评估价值=原始购置价×(1-贬值率)

#### (七) 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

长期待摊费用在了解其合法性、合理性、真实性和准确性以及费用支出和摊余情况、了解形成新资产和权利及尚存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资产占有者还存在的、且与其他评估对象没有重复的资产和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

递延所得税资产系某些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如企业计提各项准备、快速折旧、计提的不可税前列支的负债等，本次评估根据其形成的原因将其调整至相应的科目，合并重新评估。

#### (九) 负债的评估

负债是企业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的需以未来资产或劳务来偿付的经济债务。

负债评估值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持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认。对于负债中并非实际负担的项目按零值计算。

### 企业价值收益法评估简介

#### 1、收益法简介及适用的前提条件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所谓收益现值，是指企业在未来特定时期内的预期收益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算成当前价值（简称折现）的总金额。

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资产的购买者为购买资产而愿意支付的货币量不会超过该项资产未来所能带来的期望收益的折现值。

收益法的适用前提条件为：

①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

②产权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是能用货币来衡量的。

## 2、收益法计算公式及各项参数

①收益法的计算公式：

**P = 未来收益期内各期收益的现值之和+溢余资产**

$$= \sum_{i=1}^n \frac{F_i}{(1+r)^i} + Y$$

其中：P—评估值（折现值）

r—所选取的折现率

n—收益年期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收益额；当收益年限无限时， $n$  为无穷大；当收益期有限时， $F_n$  中包括期末资产剩余净额。

Y—溢余资产

从公式中可见，影响收益现值的三大参数为：

收益期限  $n$ ； 逐年预期收益额  $F_i$ ； 折现率  $r$

②预测期

企业的收益期限可分为无限期和有限期两种。理论上说，收益期限的差异只是计算方式的不同，所得到的评估结果应该是相同的。由于企业收益并非等额年金以及资产余值估计数的影响，用有限期计算或无限期计算的结果会略有差异。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实业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7 日，为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为自 2008 年 3 月 7 日至 2058 年 3 月 6 日。考虑到该行业没有特殊性，到营业期限可以申请延续，因此本次收益期按照无限期计算。当进行无限年期预测时，期末剩余资产价值可忽略不计。

一般地，将预测的时间分为两个阶段，详细的预测期和后续期。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本次评估目的，对 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采用详细预测，因此我们假定 2017 年以后

年度委估企业的经营业绩将基本稳定在预测期 2017 年的水平。

### ③收益法计算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扣减有息负债从而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企业整体价值按下列公式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股东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

其中:营业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P = \sum_{i=1}^n \frac{F_i}{(1+r)^i}$$

式中:P 为营业性资产价值;

r 为折现率;

i 为预测年度;

$F_i$  为第 i 年净现金流量;

$F_n$  为第 n 年终值;

n 为预测第末年。

### ④净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的收益类型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后)-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

### ⑤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公式如下:

$$WACC = 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1-t) \times W_d$$

其中: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K_d$ : 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_e$ :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d$ :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 公司所得税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_L \times MRP + r_c$$

其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beta_L$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MRP：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⑥溢余资产及非经营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现金、收益法评估未包括的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效益的资产。溢于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价值视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金宇实业公司在广饶开发区现有厂区内约有 122.6 亩土地空置，计划用于二期产能扩建项目。本次评估将上述空置土地按照成本法评估结果、作为溢余资产加回。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91 号令《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评估我们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现简要说明如下：

#### 1、接受委托，签订评估业务委托协议书

2012 年 7 月上旬，本公司评估人员开始与委托方接洽，在了解了评估目的及委估资产范围后与委托方于 2012 年 7 月正式签订了评估业务委托协议书。协议书的编号为信资评约字（2012）第 277 号。

## 2、收集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估资产明细表及相关财务数据

评估工作开展以后，由被评估单位提出了委估资产的全部清单和有关的会计凭证。我们听取了资产占有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以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根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及对象，确定评估基准日，拟定评估方案和计划。

## 3、对委估资产进行清查核实

2012年7月17日本公司评估人员随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至委估资产所在地对委估资产进行了实地勘察和清查核实，现场工作时间约8天。

## 4、评定估算

根据对委估资产的清查核实情况、委估资产的具体内容和所收集到的有关资料，分析、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并开展逐项市场调研、询价工作。按所确定的方法对委估资产的现行价值进行评定估算。

## 5、对评估结果进行分析验证

评估人员将初步评估结果反馈给委托方，听取了委托方的意见后，按规定程序，由本评估机构审核人员进行三级审核最终完成评估报告。

## 九、评估中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对委估企业的收益进行预测是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基础，而任何预测都是在一定假设条件下进行的，本次评估收益预测建立在以下假设条件基础上：

### ◆一般性假设

1、企业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2、企业以目前的规模或目前资产决定的融资能力可达到的规模，按持续经营原则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不考虑新增资本规模带来的收益；

3、企业与国内外合作伙伴关系及其相互利益无重大变化；

4、国家现行的有关贷款利率、汇率、税赋基准及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针对性假设

1、委估企业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后不改变用途，仍持续使用；

2、委估企业的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能稳步推进公司的发展计划，尽力实现预计的经营态势；

3、委估企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4、委估企业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委估企业在评估目的实现后，仍将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6、所有的收入和支出均发生于年末；

7、本次评估假设以后年度轮胎出口退税率保持 9% 不变。

8、本次评估假设金宇实业公司与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定价合理、销售情况真实，假设金宇实业公司以后年度与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销售模式、定价政策、利润分配维持目前的状况不变且能持续。

9、金宇实业公司生产的半钢子午线轮胎目前无偿使用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拥有的“金宇”、“JINYU”、“博路凯龙”、“BLACKLION”四个主要商标，且目前双方未就商标许可使用事宜签订书面合同。本次评估假设金宇、博路凯龙品牌每年的商标许可使用费为两个品牌年销售收入的 0.5%。

## 十、评估结论

经成本法评估，金宇实业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28,614.47 万元。

经收益法评估，金宇实业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34,750 万元。

考虑到收益法评估是以金宇实业公司预期未来能够获取利润为基础，不仅包含有形资产所能带来的收益，同时包含了该公司存在的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如管理经验、销售渠道等）所能带来的收益。而成本法只是简单的资产加总，忽略了不可确指无形资产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增值。根据本项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经综合分析，评估人员确定以收益法评估结果 34,750 万元作为本次以股权转让为目的的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	D=C-B	E=D/B
流动资产	94,158.35	94,187.16			
固定资产	110,611.92	110,611.92			
其中：建筑物	22,109.18	22,109.18			
设备	88,502.74	88,502.74			
在建工程	2,033.60	2,033.60			
无形资产净额	4,995.96	4,995.96			
长期待摊费用	7,547.74	7,54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1	0.00			
资产总计	219,376.38	219,376.38			
流动负债	175,958.66	175,958.66			
长期负债	21,284.84	21,284.84			
负债总计	197,243.50	197,243.50			
净资产	22,132.88	22,132.88	34,750.00	12,617.12	57.01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评估结论仅反映委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由于所选定的评估基准日邻近期间，国际和国内市场未发生重大波动，各类商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价格基本稳定，人民币对外币的市场汇率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

因而，资产的交割日与评估基准日相差不大时，交易价格不会受到实质性的影响。根据现行规定，本报告评估结论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算起至 2013 年 6 月 29 日止）。当基准日后委估资产状况、市场价格水平发生较大变动时，有关方面应当充分考虑这些变动对评估结论的影响，谨慎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建议此时应对评估结论作适当调整或重新评估。

2、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评估的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继续使用以及在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委估资产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业已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3、当上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使用原则等其他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将会失效。

4、本报告仅为金宇实业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服务。一般来说，由于评估目的不同、价值类型不同、评估基准日不同，同样的资产会表现出不同的价值，我们对因评估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5、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6、本评估公司未对委托方或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批文、营业执照、权证、会计凭证等证据资料或所牵涉的责任进行独立审查，恕不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7、本报告对被评资产所作的评估系为客观反映被评资产的价值而作，我公司无意要求资产占有单位必须按本报告的结果和表达方式进行相关的账务处理。是否进行、如何进行有关的账务处理需由资产占有单位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决定，并应符合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

8、本项评估的目的是股权转让，除非另有说明，在评估股东权益价值时，我们没有考虑委估股权交易时，有关交易方尚应承担的费用和税项等可能影响其价值的任何限制。与股权交易相关的税赋事宜（例如企业或个人所得税）需由国家税务机关依法处理。按通常惯例，股权交易是股东之间的经济行为，一般不涉及被评估单位的账务调整，因此，本报告评估结论中我们未对企业价值的重估增、减值额作任何纳税准备。

9、评估基准日后、报告有效期之内，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明显变化时，除了使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的资产以外，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有关资产的评估值。使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的资产，有经验的委托方可按实际发生的资产数量和价格差额对评估值进行适当的调整。

10、金宇实业公司生产的半钢子午线轮胎目前无偿使用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拥有的“金宇”、“JINYU”、“博路凯龙”、“BLACKLION”四个主要商标，且双方未就商标许可使用事宜签订书面合同。

11、根据金宇实业公司 2012 年第 2 季度社保费缴纳票据，第 2 季度该公司缴纳社保人数为 407 人，但金宇实业公司员工数量合计约 2,630 人。本次评估按照 2,630 人、人均缴纳基数为 2,829 元/月计算该公司 2012 年 7-12 月企业应承担的社保费支出，即每月企业应承担员工社保费 212 万元。

12、金宇实业公司目前半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为 35,000 条/天，本次收益法评估按照年产 1200 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进行收益预测，未考虑以后年度扩大产能带来的收益。

13、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金宇实业公司已经取得广国用（2011）第 069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使用权面积 300,067.00 平方米。根据金宇实业公司与广饶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土地使用权使用协议，尚有约 100 亩土地实际使用，未拿到国有土地使用证。

14、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元系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入，抵押物为东营市房权证广饶县字第广饶 20110997、20110998 号总建筑面积 140758.38

平方米的房产，广国用（2011）第 069 号总面积 175,334.21 平方米的土地。

15、保证借款 8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大王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丁锋担保向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王支行借入；保证借款 5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恒丰银行东营分行银行借入；保证借款 3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浦发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2000 万元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延万华提供担保向北京银行借入，保证借款 54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山东大王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5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延万华担保向中信银行借入；保证借款 75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大王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日照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1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信义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深圳发展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2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招商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2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交通银行临淄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3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延万华担保向北京银行济南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3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延万华担保向华夏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3000 万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延万华共同担保浙商银行济南分行借入。保证借款 341.39 万美元系金宇实业公司以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以应收票据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广饶支行借入；保证借款 1344.17 万美元系金宇实业公司受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延万华授信担保向中信银行广饶支行借入。

16、同和小区为广饶县政府的安居房项目，现企业出资建造，尚未取

得产证。

17、金宇实业公司轮胎出口主要通过关联方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进行销售，金宇实业公司天然胶主要通过关联方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进行采购的，合成胶、钢丝帘线主要通过关联方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采购。根据审计报告，2012年1-6月，金宇实业公司向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销售轮胎62,699.29万元，金宇实业公司通过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27,101.79万元，金宇实业公司通过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19,053.73万元。由于该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大，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关联交易对企业以后年度利润的影响。

18、天然橡胶等原材料成本占金宇实业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75%以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金宇实业公司的利润影响较大。2012年上半年天然橡胶等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较大，提请报告使用者关注原材料价格对企业以后年度利润的影响。

19、在本次评估中，我们未考虑股权流动性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我们未对部分股权转让所可能产生的溢、折价对评估结果作任何调整。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报告仅供委托方和本报告载明的使用者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在未征得对方的许可前，本评估公司和委托方均不得将本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2、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

委托方；

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对象。



###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2 年 8 月 6 日。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美灵

注册资产评估师：万健华 吴 芸

2012 年 8 月 6 日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丰和路 1 号（港务大厦）7 楼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总机 86-21-68877288

传真：86-21-68877020

公司电子邮箱：[lixin@lixin.cn](mailto:lixin@lixin.cn)

# 审计报告

(2012) 汇所审字第3-099号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牟敦潭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树国

中国·青岛市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日

#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金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四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386,588,886.71	301,785,930.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900,000.00	20,789,053.72
应收账款	3	126,066,571.60	120,348,356.26
预付款项	4	40,753,961.52	80,332,612.58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它应收款	5	95,103,909.28	72,676,872.07
存货	6	289,170,179.97	224,765,28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41,583,509.08	820,698,106.87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106,119,230.38	833,200,710.48
在建工程	8	20,335,988.84	95,981,199.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	49,959,608.20	50,633,561.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	75,477,415.92	92,996,13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288,057.40	43,433.39
其它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2,180,300.74	1,072,855,041.00
资产总计		2,193,763,809.82	1,893,553,147.87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	690,357,550.26	452,094,952.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	364,700,000.00	153,400,000.00
应付账款	15	471,105,733.77	179,521,406.34
预收款项	16	34,020,896.92	13,751,422.07
应付职工薪酬	17	22,096,740.88	17,209,224.38
应交税费	18	-95,301,535.01	-114,775,057.28
应付利息		7,784,484.59	
应付股利			
其它应付款	19	168,469,737.04	659,333,36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	96,353,015.00	93,224,144.00
其它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9,586,623.45	1,453,759,460.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1	212,848,422.00	261,847,296.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它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72,435,045.45	1,715,606,756.22
股东权益：			
股本	22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	100,000.00	100,000.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4	4,122,876.44	
未分配利润	25	37,105,887.93	-2,153,608.35
股东权益合计		221,328,764.37	177,946,391.6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193,763,809.82	1,893,553,147.87

法定代表人：延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丰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素敏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四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	1,061,155,799.19	1,775,054,875.76
减：营业成本	26	888,404,155.89	1,582,847,66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	8,625.77	14.00
销售费用	28	34,917,884.03	52,267,763.16
管理费用	29	27,253,577.63	35,169,468.59
财务费用	30	52,725,549.38	76,303,097.77
资产减值损失	31	978,496.05	76,438.0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6,867,510.44	28,390,427.43
加：营业外收入	32	1,313,254.10	821,578.56
减：营业外支出	32	255,063.86	213,727.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4,413.84	87,295.27
三、利润总额		57,925,700.68	28,998,278.48
减：所得税费用	33	14,543,327.96	8,514,262.69
四、净利润		43,382,372.72	20,484,015.79
五、其它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82,372.72	20,484,015.79

法定代表人：延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丰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素敏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4,005,940.74	1,806,719,098.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784,422.64	24,161,240.48
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3,097.53	3,017,92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913,460.91	1,833,898,26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9,557,268.02	1,674,544,62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06,311.25	84,263,40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49,762.63	5,830,537.65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49,327.62	56,571,93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662,669.52	1,821,210,500.2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0,250,791.39</b>	<b>12,687,767.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00.00
收到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45,734.63	690,025,09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445,734.63	690,025,099.2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9,445,734.63</b>	<b>-689,887,099.2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4,290,304.37	745,162,435.30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13,382.94	594,110,74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903,687.31	1,339,273,177.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142,222.54	391,958,266.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31,010.76	53,805,401.45
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520,530.41	96,093,4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993,763.71	541,857,128.1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7,090,076.40</b>	<b>797,416,049.2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78,912,023.97</b>	<b>-8,636,216.8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4,802,956.39</b>	<b>111,580,501.0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785,930.32	190,205,429.2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86,588,886.71</b>	<b>301,785,930.32</b>

法定代表人：延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丰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素敏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4,122,876.44	-4,122,876.44	-			-	-	-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4,122,876.44	-4,122,876.44	-				-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公积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它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100,000.00	4,122,876.44	37,105,887.93	221,328,764.37	180,000,000.00	100,000.00	-	-2,153,608.35	177,946,391.65

法定代表人：延万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丰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殷素敏

#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金宇轮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由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出资2200万元、丁锋出资500万元、延惠峰出资100万元、常咸旭出资100万元、刘建林出资100万元以发起设立的方式设立。2010年6月,注册资本变更为18000万元,增加股本15000万元全部由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认缴,变更后,持股比例变为股东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持股95.55%、丁锋持股2.77%、延惠峰持股0.56%、常咸旭持股0.56%、刘建林持股0.56%。2010年12月,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17200万股转让给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东结构变为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5.55%、丁锋持股2.77%、延惠峰持股0.56%、常咸旭持股0.56%、刘建林持股0.56%。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370500000000171;法定代表人:延万华;住所:东营市广饶县经济开发区。

####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轮胎、力车胎及其配件、橡胶原辅材料、橡胶机械、模具、轮胎橡胶制品生产、销售;胶管生产、销售;轮胎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及转让;广告、设计制作;房屋租赁。

### 附注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按照实际发生的交易或事项编制财务报表。同时遵守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它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要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3、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作为会计年度,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它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它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

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报表编制的依据、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编制。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编制范围的子公司条件如下：

- ①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其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
- ②通过与被投资企业其它投资者达成协议，持有被投资企业半数以上表决权；
- ③根据章程或协议，有权控制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半数以上成员；
- ④在公司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会议上有半数以上投票权。

### (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当公司有权决定一个实体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实体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即被视为对该实体拥有控制权。

收购或出售的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自收购生效日期起计入合并利润表内，或计算至出售生效日期；公司在购买日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对于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

收购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根据集团重组而进行的除外）的业绩，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应当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进行合并。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如有必要，公司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实体）之间的一切交易、余额及收支，均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予以抵销。

少数股东在已合并子公司中拥有的当期净损益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单独列示。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2)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它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 9、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为：本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它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其它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及相关的交易成本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所有者权益。

其它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

各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客户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并入金融资产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其它应收款项，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将应收款项分为6个组合
组合 1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
组合 4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
组合 5	4-5 年(含 5 年)的应收款项
组合 6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0.5% 坏账准备
组合 2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5% 坏账准备
组合 3	2-3 年(含 3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10% 坏账准备
组合 4	3-4 年(含 4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50% 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将应收款项分为6个组合
组合 5	4-5 年(含 5 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80% 坏账准备
组合 6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 a、因债务人破产，依法律清偿后依然无法收回的债权。
- b、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以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 c、债务人三年内未能履行偿还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经董事会批准列为坏账的债权。

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它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期末单独对其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准备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 10、存货

(1)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存货的计量方法：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发出存货成本所采用的方法：公司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取得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两个特征的有形资产：

- 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 ②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符合固定资产标准的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确认为固定资产：

- 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公司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预计净残值率为 5%；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确定其使用年限，其分类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4.75%-3.17%
机器设备	12-15	7.92%-6.33%
运输工具、电子设备	5	19%
其它设备	5	19%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对具有延长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使产品的质量实质性提高、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三者之一的情况，并使可能流入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在发生时确认为损益。

#### (5)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作为承租人，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计提租赁资产折旧时，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公司确定租赁资产的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承租人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否则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从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同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实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只有与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同时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根据其使用寿命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以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它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它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该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 (5)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根据其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无法可靠确定其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 (6) 公司无形项目支出资本化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它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除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外，其它研究、开发支出均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它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6、商誉

商誉指非同一控制下公司合并时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按照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定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投资企业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18、资产减值

(1)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投资等，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 资产组是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资产组。能够独立于其它部门或单位等形成收入、产生现金流入，或者其形成的收入和现金流入绝大部分独立于其它部门或单位、且属于可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的公司的生产线、营业网点、业务部门通常被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几项资产组合生产产品存在活跃市场的，这些资产的组合也被认定为资产组。

(3)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

间较高者确定。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是指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它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构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构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期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

①为构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构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0、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它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2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的计税基础，是指公司收回资产账面价值过程中，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自应税经济利益中抵扣的金额。

负债的计税基础，是指负债的账面价值减去未来期间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予抵扣的金额。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2、职工薪酬

### (1) 包括的范围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几个方面：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它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 (2) 确认和计量

除辞退福利外，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记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①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②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③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除上述之外的其它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按照国家标准执行；职工福利费按实际发生额列支。

## 23、辞退福利

### (1) 辞退福利的确认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确认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辞退福利的计量

①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公司根据计划规定的拟辞退职工数量、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

②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职位的补偿金额等计提辞退福利负债。

## 24、预计负债

公司预计负债确认原则：当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预计负债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 25、收入确认

###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6、政府补助

公司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

## 28、每股收益

### (1) 基本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 已发行时间 ÷ 报告期时间 - 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 已回购时间 ÷ 报告期时间

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和已回购时间按照天数计算。

### (2)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是指假设当期转换为普通股会减少每股收益的潜在普通股。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并考虑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①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②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应当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认股权证和股份期权等的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考虑其稀释性。公司承诺将回购其股份的合同规定的回购价格高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考虑其稀释性。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应当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3) 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 29、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附注三、税项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

(1) 增值税：按应税销售额的 17% 计算的销项税额减去可抵扣进项税后计缴。

(2) 营业税：按营业额的 5% 计缴。

(3) 消费税：按销售额的 3% 计缴。

(4)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企业所得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的 5% 计缴。

(6) 教育费附加：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7) 其它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 2、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

公司为具有自营进出口权的生产性企业，根据国家的有关税收法规，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出口免、抵、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公告》(财税[2008]144号)相关规定，公司出口产品均执行9%的出口退税率。

### (2) 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香皂和汽车轮胎消费税政策的通知》(2000年12月28日财税145号)第二条规定：自2001年1月1日起，对“汽车轮胎”税目中的子午线轮胎免征消费税，对翻新轮胎停止征收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和完善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6〕33号)第十条关于减税免税“子午线轮胎免征消费税。”公司销售的子午线轮胎享受免征消费税的税收优惠。

## 附注四、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的外，期初数系指2011年12月31日，期末数系指2012年6月30日，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上期发生额指2011年1-12月，本期发生额指2012年1-6月份。

###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原币	折算汇率	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人民币
现金			167,712.76			319,740.72
其中：人民币：	167,712.76		167,712.76	319,740.72		319,740.72
印度尼西亚盾：				485,000.00	0.0007	339.50
银行存款			158,322,706.41			52,520,934.32
其中：人民币：	81,708,127.55		81,708,127.55	39,624,937.75		39,624,937.75
美元：	11,005,659.29	6.3249	69,609,694.44	2,046,650.17	6.3009	12,895,738.06
欧元：	889,960.60	7.8710	7,004,879.88	31.67	8.1625	258.51
日元：	57.00	0.079648	4.54			
其它货币资金			228,098,467.54			248,945,255.28
其中：人民币：	228,098,462.48		228,098,462.48	248,945,255.28		248,945,255.28
美元：	0.80	6.3249	5.06		6.3009	
合计			386,588,886.71			301,785,930.32

注1：其它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等。

注2：所有银行存款均以公司名义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 2.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2012-06-30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900,000.00	20,789,053.72
合计	3,900,000.00	20,789,053.72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109,558,921.11元，其中前五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客户 1	2012.6.28	2012.12.28	5,000,000.00	
客户 2	2012.6.15	2012.12.15	5,000,000.00	
客户 3	2012.4.26	2012.10.26	5,000,000.00	
客户 4	2012.5.4	2012.11.4	5,000,000.00	
客户 5	2012.4.23	2012.10.23	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3) 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不存在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等）	126,740,892.11	100.00	674,320.5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6,740,892.11	100.00	674,320.51	100.00

续

种类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等）	120,502,785.42	100.00	154,429.1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0,502,785.42	100.00	154,429.16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个客户金额占期末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未发现需要单独计提减值的情况。

(3) 按账龄分析法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2012-0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5,838,313.27	99.29	629,191.57	120,501,368.42	100.00	154,358.31
1 至 2 年	902,578.84	0.71	45,128.94	1,417.00		70.85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6,740,892.11	100.00	674,320.51	120,502,785.42	100.00	154,429.16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股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东欠款。

(6) 外币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币种	2012-06-30			2011-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美元	11,373,678.94	6.3249	71,937,381.93	15,604,330.29	6.3009	98,321,324.74

(7) 应收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附注五.（五）关联公司往来余额。

(8) 截止到2012年6月30日，无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款项；无通过重组等其它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预付款项

(1) 按帐龄列示：

账龄	2012-06-30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506,504.84	84.67	80,332,612.58	100.00
1 至 2 年	6,247,456.68	15.33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0,753,961.52	100.00	80,332,612.58	100.00

(2) 外币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币种	2012.6.30			2011.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美元	92,868.00	6.3249	587,380.81	973,954.70	6.3009	6,136,791.17
欧元	129,225.03	7.8710	1,017,130.21	10,070.00	8.1625	82,196.38
日元	4,263,143.00	0.079648	339,550.81			-

(3)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欠款。

(4) 预付账款2012年6月30日余额中1年以上的款项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付设备采购款及安装工程款。

**5. 其它应收款**

(1) 其它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2-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账龄分析法等)	95,581,818.37	100.00	477,909.0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				
合计	95,581,818.37	100.00	477,909.09	100.00

续:

种类	201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账龄分析法等)	72,696,176.46	100.00	19,304.3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它应收款				
合计	72,696,176.46	100.00	19,304.39	100.0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它应收款项(单个客户金额占期末余额10%以上的其它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截止2012年6月30日,未发现需要单独计提减值的情况。

(3) 按账龄分析法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2-0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581,818.37	100.00	477,909.09	72,696,176.46	100.00	19,304.39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5,581,818.37	100.00	477,909.09	72,696,176.46	100.00	19,304.39

(4) 本报告期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实际核销的其它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核销其它应收款的情况。

(5) 公司期末其它应收款中无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欠款。

## 6. 存货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622,896.72		91,622,896.72	62,973,473.32		62,973,473.32
周转材料	15,756,208.50		15,756,208.50	13,439,869.87		13,439,869.87
自制半成品						
库存商品	181,791,074.75		181,791,074.75	148,351,938.73		148,351,938.73
在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289,170,179.97		289,170,179.97	224,765,281.92		224,765,281.92

注: 期末存货不存在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况。

##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b>	985,812,828.54	307,476,720.76		516,266.19	1,171,933,549.36
房屋、建筑物	147,570,807.49	61,879,432.51		236,937.70	209,213,302.30
机器设备	680,033,970.52	236,157,570.52		271,328.49	915,920,212.55
电子设备	6,495,627.22	324,684.56		8,000.00	6,812,311.78
运输工具	6,673,614.10	8,333.33			6,681,947.43
其它设备	24,199,075.46	9,106,699.84			33,305,775.3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31,772,384.31		34,051,683.83	9,749.16	65,814,318.98
房屋、建筑物	2,334,616.34		2,598,147.78	8,455.86	4,924,308.26
机器设备	27,176,188.33		29,924,783.91		57,100,972.24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532,596.94	613,781.13	1,293.30	1,145,084.77
运输工具	540,420.89	646,943.45		1,187,364.34
其它设备	1,188,561.81	268,027.56		1,456,589.37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它设备				
<b>四、固定资产净值合计</b>	833,200,710.48			1,106,119,230.38
房屋、建筑物	145,236,191.15			204,288,994.04
机器设备	652,857,782.19			858,819,240.31
电子设备	5,963,030.28			5,667,227.01
运输工具	6,133,193.21			5,494,583.09
其它设备	23,010,513.65			31,849,185.93

注：本期新增固定资产中由在建项目转入的金额为 91,262,451.35 元。

#### 8.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半钢工程项目	9,362,264.84		9,362,264.84	67,851,214.24		67,851,214.24
其中：资本化利息				20,756,626.51		20,756,626.51
2#宿舍楼				4,687,873.03		4,687,873.03
同和小区周转房工程	1,631,400.00		1,631,400.00	18,703,005.05		18,703,005.05
广饶开发区西康沟砌护工程	1,449,512.00		1,449,512.00			
广饶工厂综合楼建设工程	6,268,765.72		6,268,765.72	4,739,106.83		4,739,106.83
广饶 3 号宿舍楼工程	1,624,046.28		1,624,046.28			
合计	20,335,988.84		20,335,988.84	95,981,199.15		95,981,199.15

注：截至2012年6月30日，在建工程无减值情况，不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9. 无形资产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1,657,587.69</b>	<b>194,629.89</b>		<b>51,852,217.58</b>
土地使用权	49,006,724.50			49,006,724.50
专有技术				
软件及其它	2,650,863.19	194,629.89		2,845,493.08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024,026.68</b>	<b>868,582.70</b>		<b>1,892,609.38</b>
土地使用权	758,940.44	612,526.18		1,371,466.62
专有技术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软件及其它	265,086.24	256,056.52		521,142.76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0,633,561.01</b>			<b>49,959,608.20</b>
土地使用权	48,247,784.06			47,635,257.88
专有技术				
软件及其它	2,385,776.95			2,324,350.3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及其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0,633,561.01</b>			<b>49,959,608.20</b>
土地使用权	48,247,784.06			47,635,257.88
专有技术				
软件及其它	2,385,776.95			2,324,350.32

**注1:** 公司根据与广饶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受让土地使用权面积553.78亩, 已经交纳土地出让金49,006,724.5元, 截止2012年6月30日, 已经取得广国用2011第069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使用权面积300,067.00平方米。

**注2:** 截至2012年6月30日, 上述无形资产无减值情况, 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它减少额	期末数	其它的原因
模具费用	92,996,136.97	2,741,709.41	20,260,430.46		75,477,415.92	
合计	92,996,136.97	2,741,709.41	20,260,430.46		75,477,415.92	

**注1:** 对于轮胎生产制造使用的模具, 本公司按3年期限平均摊销。

**注2:** 截至2012年6月30日, 上述长期待摊费用无减值情况, 不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8,580.13	38,607.29
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	119,477.27	4,826.10
存货跌价准备		
递延收益		
合计	288,057.40	43,433.39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4,320.51
其它应收款坏账准备	477,909.09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递延收益	
小计	1,152,229.60

(3) 本报告期内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06-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73,733.55	978,496.05			1,152,229.60
二、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173,733.55	978,496.05			1,152,229.60

**13. 短期借款**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33,747,600.23	221,556,722.07
信用借款		
贸易融资	106,609,950.03	230,538,230.64
合计	690,357,550.26	452,094,952.71

**注1:** 抵押借款150,000,000.00元系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入，抵押物为东营市房权证广饶县字第广饶20110997、20110998号总建筑面积140758.38平方米的房产，广国用（2011）第069号总面积175334.21平方米的土地。

**注2:** 保证借款674.76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大王集团公司担保向中国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800万元系本企业受山东大王集团公司担保向山东广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王支行借入；保证借款5000万元系企业受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恒丰银行东营分行银行借入；保证借款3000万元系企业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浦发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5000万元本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北京银行借入，保证借款5400万元系本公司受金宇轮胎有限公司、山东大王集团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5000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中信银行借入；保证借款7500万元系本公司受大王集团有限公司、金宇轮胎有限公司担保向日照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1000万元系本公司受信义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深证发展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2000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招商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2000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交通银行临淄分行借入；保证借款3000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向华夏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3000万元系本公司受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延万年共同担保浙商银行东营分行借入。保证借款系341.39万美元本公司受山东大王集团授信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广饶支行借入；保证借款1344.17 万美元系本公司受山东大王集团授信担保向中信银行广饶支行借入。

**14. 应付票据**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64,700,000.00	153,400,000.00
合计	364,700,000.00	153,400,000.00

**注:** 2012年6月30日应付票据将于2012年12月31日前到期的金额为364,700,000.00元。



**15.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按账龄进行分类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1 年以内	433,205,313.75	179,067,998.59
1-2 年	37,900,420.02	453,407.75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71,105,733.77	179,521,406.34

## (2)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币种	2012.6.30			2011.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美元	16,392,238.19	6.3249	103,679,267.33	14,657,613.32	6.3009	92,356,155.77
欧元	217,075.00	7.871	1,708,597.33	323,495.00	8.1625	2,640,527.94

## (3) 应付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附注五.(五) 关联公司往来余额。

## (4)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2.6.30	2011.12.31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220,720,534.49	

**16. 预收账款**

## (1) 预收账款按账龄进行分类

项目	2012.6.30	2011.12.31
1 年以内	33,196,621.81	13,264,404.07
1-2 年	824,275.11	487,018.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4,020,896.92	13,751,422.07

## (2) 外币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币种	2012.6.30			2011.12.31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算金额
美元	2,643,687.82	6.3249	16,721,061.09	12,523.80	6.3009	78,911.21
欧元	929,906.95	7.871	7,319,297.60			

## (3) 公司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持股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东欠款。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	------------	------	------	------------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09,224.38	53,463,835.69	48,576,319.19	22,096,740.88
职工福利		443,926.39	443,926.39	
社会保险费		3,186,065.67	3,186,065.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3,397.96	513,397.96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23,046.03	2,423,046.03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125,930.28	125,930.28	
工伤保险费		47,269.74	47,269.74	
生育保险费		76,421.66	76,421.66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				
职工教育经费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它				
合计	17,209,224.38	57,093,827.75	52,206,311.25	22,096,740.88

## 18. 应交税费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增值税	-104,642,810.55	-121,297,104.94
营业税		-7,88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48
个人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	8,604,578.97	5,986,774.32
房产税	367,508.06	174,710.60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69
印花税		
土地使用税	369,188.51	
水利基金		
合计	-95,301,535.01	-114,775,057.28

## 19. 其它应付款

### (1) 其它应付款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1 年以内	168,408,911.44	659,333,368.00
1-2 年	60,825.60	
2-3 年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8,469,737.04	659,333,368.00

(2) 公司期末其它应付款中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2.6.30	2011.12.31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154,182,412.46	651,737,839.87

##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6,353,015.00	93,224,144.00
合计	96,353,015.00	93,224,144.00

注：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自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生产设备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净额。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最低租赁付款额及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分别为（贷方）114,536,972.00 和（借方）18,183,957.00 元。本融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为 55 个月。其中：最低租赁付款额、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部分分别为（贷方）114,536,972.00 和（借方）18,183,957.00 元。

## 21. 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2012-06-30	借款条件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0-6-24 至 2015-6-24	261,847,296.00	6.555		212,848,422.00	
合计		261,847,296.00			212,848,422.00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2012-06-30		2011-12-31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12,848,422.00		261,847,296.00
合计		212,848,422.00		261,847,296.00

## 22. 股本

股东名称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常咸旭	1,000,000.00			1,000,000.00
丁峰	5,000,000.00			5,000,000.00
刘建林	1,000,000.00			1,000,000.00
延惠峰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000.00			100,000.00
其它资本公积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24. 盈余公积**

项目	201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06-30
法定盈余公积		4,122,876.44		4,122,876.4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它				
合计		4,122,876.44		4,122,876.44

**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2-06-30	2011-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53,608.35	-22,637,624.14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637,624.1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82,372.72	20,484,015.79
盈余公积补亏		
其它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22,876.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7,105,887.93	-2,153,608.35

注：公司报告期内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2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38,613,562.64	1,763,358,409.39
其它业务收入	22,542,236.55	11,696,466.37
营业收入合计	1,061,155,799.19	1,775,054,875.76
主营业务成本	869,651,168.62	1,573,159,093.33
其它业务成本	18,752,987.27	9,688,573.47
营业成本合计	888,404,155.89	1,582,847,666.80

## (2) 主营业务收入 (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半钢子午线轮胎	1,038,613,562.64	869,651,168.62	1,763,358,409.39	1,573,159,093.33
合计	1,038,613,562.64	869,651,168.62	1,763,358,409.39	1,573,159,093.33

## (3) 主营业务收入 (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内销	164,536,452.04	129,782,031.60	227,945,283.76	205,873,949.26
2、外销	874,077,110.60	739,869,137.02	1,535,413,125.63	1,367,285,144.07
合计	1,038,613,562.64	869,651,168.62	1,763,358,409.39	1,573,159,093.33

## 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营业税	7,88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4.48	7.00
教育费附加	236.68	4.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01	2.80
合计	8,625.77	14.00

## 28. 销售费用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人工费用	5,035,845.08	8,822,112.26
折旧摊销费	611,999.53	367,415.30
办公费	384,787.34	536,362.62
运费、装卸费	11,103,682.00	17,422,506.79
包装材料费	3,691,867.22	5,095,347.38
交通差旅费	1,970,516.10	1,847,508.71
业务招待费	39,407.50	81,507.50
港杂费	6,952,794.60	9,878,379.24
广告宣传费	2,087,451.71	5,604,487.32
房屋租赁费	709,830.60	
保险费	987,666.07	127,049.04
报关杂费	1,342,036.28	2,485,087.00
合计	34,917,884.03	52,267,763.16

## 29. 管理费用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人工费用	14,229,151.24	18,070,553.40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办公费用	760,738.59	2,097,373.31
车辆交通费	186,955.59	266,630.42
业务招待费	77,254.10	137,851.05
折旧摊销费	6,150,421.46	4,938,644.73
物料消耗	1,779,132.57	2,115,558.02
试验费	1,681,814.32	2,795,044.96
设备维修费	30,518.90	59,320.00
保险费	66,087.10	490,523.45
税费	2,172,412.77	3,729,651.77
其它	119,090.99	468,317.48
合计	27,253,577.63	35,169,468.59

**30. 财务费用**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48,260,233.31	54,300,902.35
减：利息收入	6,328,168.00	2,848,687.97
汇兑损失	5,744,505.41	4,585,146.02
减：汇兑收益	6,050,861.41	
银行手续费	1,909,019.41	1,101,677.84
其它	9,190,820.66	19,164,059.53
合计	52,725,549.38	76,303,097.77

**3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一、坏账损失	978,496.05	76,438.0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它		
合计	978,496.05	76,438.01

**32. 营业外收支****(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93.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93.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9,695.50	
政府补助	220,768.80	18,408.52	220,768.80
其它	174,246.22	12,900.39	174,246.22
罚款收入	918,239.08	776,781.05	918,239.08
合计	1,313,254.10	821,578.56	1,313,254.10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4,413.84	87,295.27	214,413.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4,413.84	87,295.27	214,413.8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它	40,650.02	126,432.24	40,650.02
合计	255,063.86	213,727.51	255,063.86

**33. 所得税**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87,951.97	8,557,698.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4,624.01	-43,433.49
合计	14,543,327.96	8,514,262.69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382,372.72	20,484,015.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8,496.05	76,438.01
固定资产折旧	34,051,683.83	27,743,382.75
无形资产摊销	868,582.70	1,024,026.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60,430.46	14,450,742.26

补充资料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失	214,413.84	83,502.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53,166,503.14	80,596,538.93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44,624.01	-43,433.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减少	-64,404,898.05	-11,534,112.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8,650,135.04	-88,792,25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3,327,695.67	-31,401,078.88
其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250,791.39	12,687,767.9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6,588,886.71	301,785,930.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785,930.32	190,205,429.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02,956.39	111,580,501.08

## 附注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1-12-31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2-06-30
金宇轮胎集团有限公司	22000 万元			22000 万元

### (二)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11-12-31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2-06-30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宇轮胎集团有限 公司	17200 万元	95.55					17200 万元	95.55

### (三)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企业关系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四) 关联公司交易金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	2011 年度	2012 年 1-6 月
-----	--------	-----	---------	--------------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
<b>一、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b>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价	2,383.50	1.28	1,794.51	1.70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价	3,024.07	15.69	20,277.54	93.70
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价			19,053.73	18.08
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价	55,268.98	29.67	27,101.79	25.72
<b>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b>						
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半钢胎	市价	140,934.89	91.79	62,699.29	71.73

**(五) 关联公司往来余额**

**5.1 应收账款**

单位	2012.6.30	2011.12.31
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89,629,706.57

**5.2 预付账款**

单位	2012.6.30	2011.12.31
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3,470,880.00

**5.3 应付账款**

单位	2012.6.30	2011.12.31
金宇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0,505,416.09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220,720,534.49	
山东金宇轮胎科技有限公司	27,974,643.97	170,381,008.55

**5.4 其它应付款**

单位	2012.6.30	2011.12.31
山东金宇轮胎有限公司	154,182,412.46	651,737,839.87

**附注六、或有事项**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以东营市房权证广饶县字第广饶 20110997、20110998 号总建筑面积 140758.38 平方米的房产;广国用(2011)第 069 号总面积 175334.21 平方米的土地为抵押物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元。

**附注七、承诺事项**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九、其它重要事项**

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它重要事项。